

有機加工分裝流通驗證申請書

驗證基準：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基準與其生產加工分裝流通及販賣過程

可使用之物質第一部份及第二部份

驗證類型：☐初次查驗 ☐增列查驗 ☐展延查驗 ☐減列申請 ☐驗證變更

申請驗證類別：☐加工 ☐分裝☐流通

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_____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書填寫說明：

- 一、本申請書由申請者自行填寫，若填寫內容與實事不符，本公司保有終止或退回申請權利
- 二、★. 如申請類別為自有品牌者，可不需填寫前有★符號的章節或題號。
- 三、「自有品牌」業者為該公司本身不從事生產或加工，由其協力廠商（代工廠）依合約為該公司生產、包裝及標示其有機產品。）
- 四、請先詳閱並填寫本申請書的每一部分，若申請書填寫不清楚將可能被退件。
- 五、因可歸責申請人之事由致書面審查後六個月內未完成補件、改善或不符合規定者或無法進行實地稽核，則駁回驗證申請。

壹、有機加工、分裝及流通驗證基本資料：

一、申請者基本資料

農產品經營者名稱：

負責人姓名		職 稱	
有機法規指定之 從業人員姓名		從業人員身分證 號碼	
從業人員是有從事 有機加工訓練	是 ☐ ，時數 小時 否 ☐	從業人員近三年 訓練機構	
性 別	☐ 男 ☐ 女	手 機	
聯絡電話	(住家) (公司)	傳 真	

農產品經營者通訊地址：

農產品經營者進行（加工場所、分裝或流通場所）生產的地址：

是否所有必須被驗證的設施與設備都在同一個地方？

YES 是 ☐NO 否 ☐ 如「否」，請提供各設備的所在地址。

負責人身分證號碼(公司請填統一編號)：

電子信箱：

農產品經營者網址：

農產品經營者身份：☐個人經營 ☐合作社 ☐公司 ☐其他

申請驗證類別：☐加工 ☐分裝或流通 ☐自有品牌（可複選）

1. 請列出欲申請驗證的產品名稱：

2. ☐加工產品名稱：

(中文)

(English)

☐分裝或流通產品（請分別標明）：

(中文)

(English)

☐自有品牌

(中文)

(English)

3. 您是否擁有一份現行的有機標準？ YES 是☐ NO 否☐

4. 您是否清楚了解現行的有機標準？ YES 是☐ NO 否☐

(一)是否向其他驗證機構申請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

☐是（☐曾經 或 ☐現在同時）（請檢附佐證文件）

☐否（以下欄位免填寫）

驗證機構名稱		通過日期	
是否在三年內 被驗證機構通知	☐ 退件 ☐ 中止 ☐ 終止 ☐ 產品檢驗不合格 ☐ 違規 ☐ 無以上情事		
(二)驗證變更申請			
1. 請說明變更之原因：			
2. 請勾選下列欲申請之項目，並依變更之內容檢附相關資料：			
☐ 農產品經營者名稱 ☐ 負責人 ☐ 驗證地址 ☐ 其他(請詳述)			

1. 請列出您申請驗證產品名稱：

- 每一種要申請驗證的產品都須附上一份有機產品原料明細表、生產流程圖和廠區設施配置圖。必要時 請自行附頁說明。
- 有機加工分裝流通計劃有改變時，須向本公司提出書面異動申請，經審核通過後始得實行。
- 向多家驗證機構同時申請驗證時，應有自主 管理機制，及可提供各自生產數量、標章使用及販售情形之紀錄，並接受不同驗證機構聯合稽核。
- 請注意：任何未經本公司審核的有機加工分裝流通計劃的變更，可能影響到您的驗證資格。

☐ 加工產品名稱(對有機原料進行加熱、乾燥、燻製、混合、研磨、製錠、攪拌、分離、蒸餾、抽出、發酵、醃漬、脫水、脫殼、碾製、冷凍或其他足以改變原產品理化性質或具實質轉型之製造程序)：

☐ 分裝產品名稱(對有機原料進行選別、洗淨、分切等作業，其過程不應改變原產品之理化性質)：

☐ 流通產品名稱(改變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之原包裝或原標示，致影響農產品有機完整性之過程；委託農產品經營者生產、加工、分裝、流通有機或有機轉型期農產品，並以委託人或定作人為有機農業促進法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三款所定農產品經營者之標示。):

2. 請提供加工、分裝及流通有機驗證產品之規格表(附件說明)。

3. 請提供申請驗證產品加工、分裝及流通之流程圖(附件說明)。

4. 申請驗證總面積： 公頃

5. 請提供驗證廠區配置圖(附件說明)。

6. 稽核地點路線說明：(可附件說明)

7. 是否所有使用之設施、設備與機器都在同一場所？ ☐是 ☐否

貳、有機加工、分裝及流通業者申請驗證問卷調查：

一、產品成分：

1. 原料是否有添加非有機成份？

☐是，原料名稱：

☐否

除申請之有機加工、分裝及流通作業外，您是否同時進行也進行非有機加工、分裝及流通作業？☐否；☐是，請列出或附件說明其所有非有機產品的種類及名稱：

是否委外代工作業?☐是☐否(若為是，請詳列作業內容、委外廠商、地址，並提供相關委託契約)：

單位名稱：

單位負責人：

電話：

有機驗證機構：

單位驗證證書字號：

單位地址：

委託代工品項：

作業內容：

如：原物處理、生產製造、代工包裝、產品儲存、產品銷售、場地設備租用、技術服務等。

2. 過程中是否有半成品供應商？請提供下列資料

☐不適用

半成品品名	供應商名稱	地 址	電 話	有機驗證機構

3. 請估計成品中有機成分的百分比：(如有多項申請驗證產品，請逐一列出)

☐ 固體形式產品：以產品中有機原料總重量（不包含水和鹽）除以產品總重量（不包含水和鹽）。

☐ 液體形式產品：以產品中有機原料總容積（不包含水和鹽）除以產品總容積（不包含水和鹽）。產品如係濃縮液還原而成，應將濃縮液原料之濃度納入計算。

☐ 固液混合產品：以產品中有機原料總重量（不包含水和鹽）除以產品總重量（不包含水和鹽）。

以四捨五入取整數方式表示。

☐ 不適用

4. 請提供有機原料供應商一覽表，內容必須包括：有機原料供應商名稱、驗證類型(有機、有機轉型期)、通過驗證品項、實際交易品項、驗證面積、驗證證書有效日期、驗證單位名稱、證書字號及預估年產量；若有機原料供應商一覽表經營業者名稱與實際進貨業者名稱不符，請提出相關佐證說明。

☐ 是，請附件說明

☐ 否

5. 完整提供有機原料有機驗證通過證書或有機標示同意文件。

☐ 是，請附件說明，另請備妥記錄供現場稽核時查核。

☐ 否

6. 有機原料來源是否包括進口有機農糧產品？

☐ 是，請將資料統整於有機原料供應商一覽表，並提供有機標示同意文件。

☐ 否

7. 製程中是否用到水（包含原料、加工助劑、烹煮、冷卻、消毒、清洗器具設備等）？

水的來源：☐ 山泉水 ☐ 地下水 ☐ RO 地下水 ☐ 自來水 ☐ RO 自來水

☐ 其他：

8. 產製過程使用之水及鹽是否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及相關衛生標準？

☐ 是，請提供檢驗報告。

☐ 否

9. 是否有採取水質監控措施及記錄？ ☐ 是，多久執行一次水質監控？ ☐ 每週 ☐ 每月 ☐ 每年 ☐ 當需要時 ☐ 否	☐ 不適用
10. 產製過程是否會有蒸氣直接接觸於有機加工產品？ ☐ 是，若蒸汽直接接觸有機產品，請列出水處理劑名稱，請提供鍋爐水處理劑之MSDS/標示資料 ☐ 否	☐ 不適用
11. 對於標示為“100%有機”和“有機”的產品： 如使用非有機的農產品原料，您是否保有“有機原料市面無法獲得”的相關文件。 ☐ 是 ☐ 否 ☐ 不適用 同一種原料中是否混合使用有機、有機轉型期和非有機來源者？ ☐ 是 ☐ 否 ☐ 不適用 是否使用任何非允用的合成物質或合成溶劑？ ☐ 是 ☐ 否 ☐ 不適用	
12. 有機產品原料明細表中所列的「有機」加工助劑是否有相關之“有機證件”？ ☐ 是 ☐ 否 ☐ 不適用	
13. 是否在生產或處理過程使用亞硫酸鹽、硝酸鹽、亞硝酸鹽？ ☐ 否 ☐ 是如是，請列出使用亞硫酸鹽、硝酸鹽、亞硝酸鹽的所有有機產品：	
14. 非有機原料(農產與非農產)是否符合相關有機標準的規定？ ☐ 是 ☐ 否	
15. 副產品是否以“有機”名義販售？ ☐ 否 ☐ 不適用 ☐ 是，請列出所有產品名稱	

二、有機完整性的確保—設施、設備、環境衛生安全管理：

1. 廠(場)內是否制定環境/人員衛生管理計畫？ ☐ 是，請提供執行記錄。 ☐ 否

2. 廠(場)內是否依清潔程度不同有效間隔，避免造成人流、物流之污染？ ☐ 是 ☐ 否 ☐ 不適用
3. 廠(場)內使用之清潔劑、清潔工具、消毒劑等是否明確標示？ ☐ 是 ☐ 否
4. 廠(場)內是否堆放廢棄物或垃圾？ ☐ 是 ☐ 否
5. 廠(場)內產製過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是否對生態環境構成負面影響？ ☐ 是 ☐ 否
6. 加工、分裝及流通廠(場)周圍是否存在有害氣體、輻射性物質、擴散性污染源、垃圾場及有害生物大量孳生之潛在場所？ ☐ 是，請說明為何種污染源： ☐ 否
7. 是否制定衛生及廢棄物管理計畫，以維持設施、設備及場地清潔？ ☐ 是，請附件說明。 ☐ 否
8. 是否具備設施、設備及場地之清潔與管理紀錄？ ☐ 是，請提供紀錄。 ☐ 否
三、製程管理及有機完整性：
1. 廠(場)內是否同時或曾經申請其他品質系統相關驗證？ ☐ 是， ☐ ISO22000 ☐ ISO9001 ☐ HACCP ☐ 其他： ☐ 否
2. 生產作業是否已建立批號管理並提供相關記錄表單及保留佐證單據，以完成產品追蹤追溯？ ☐ 是，附件表單包括() ☐ 否
3. 生產管線、設備、器具是否與一般作物共用？ ☐ 是，請說明如何確保有機完整性之維持。 ☐ 否
4. 生產管線、設備、器具於使用後是否清洗乾淨？ ☐ 是 ☐ 否
5. 是否針對產品、人員及環境衛生進行檢驗(包括委外及自行檢驗)？ ☐ 是，檢驗項目：請提供執行記錄及檢驗結果。 ☐ 否

6. 申請驗證包裝材質包括： ☐ 紙 ☐ 鋁箔 ☐ 金屬 ☐ 塑膠 ☐ 木材 ☐ 天然纖維 ☐ 合成纖維 ☐ 玻璃 ☐ 布料 ☐ 其他：
7. 包裝材質是否使用印刷油墨或黏合劑？ ☐ 是，是否與產品直接接觸？ ☐ 是 ☐ 否 ☐ 否
8. 是否使用含有殺菌劑、防腐劑、燻蒸劑、殺蟲劑、可遷移螢光劑、禁用物質和基因改造生物等之包裝材料及其他會污染產品之包裝材料？ ☐ 是 ☐ 否
9. 產品包裝是否重複使用？ ☐ 是，請說明在重複使用前如何清潔及確認，如何避免有機及非有機包裝重複使用時交叉污染？ ☐ 否
10. 儲存場所為 ☐ 常溫 ☐ 冷藏(°C) ☐ 冷凍(°C)，是否裝置溫度計或溼度計作溫濕度調控方法？ ☐ 是 ☐ 否 儲存容量： 如有廠外儲藏區，。 ☐ 是，請提供名稱、地址、電話、聯絡人及儲存產品： ☐ 否，N/A 不適用
11. 儲存場所是否為有機專用 ☐ 是， ☐ 否，若無專用，請列出防止污染或混雜的措施及配置圖？

12. 儲存場所如何進行蟲害及鼠害等生物防治？

必需使用預防有害生物防治管理措施，例如 移除病蟲的棲息地、食物來源、生育地、防止進入處理措施等。

防治措施可為機械性、物理性控制方法，如：陷阱、光線、聲音等；或相關有機法規所列之誘餌或驅蟲劑。

若上述措施無法有效預防或控制，可使用所申請之相關有機法規所允用之非合成或合成物質。

若上述方法仍不能有效控制，而需使用未列於相關法規所允用之物質，應說明使用方法及如何避免該類物質 接觸有機產品之措施，並經驗證機構同意後始得以使用。

請附上一份顯示出有害生物陷阱和有害生物監測器位置的設施圖；如果適用的話，請提出用以控制有害生物 的資材之安全資料表（SDS）及 / 或相關的標示資料。

您使用何種有害生物防治系統，使用生物防治資材必須保持紀錄，並列入有機驗證申請書內。

☐性費洛蒙 ☐誘蛾燈 ☐光捕 ☐聲捕 ☐有色粘紙板 ☐利用太陽能之消毒
☐捕鼠器 ☐控制環境條件 ☐其他：

委託有害生物防治服務業者：

請提供服務業者名稱、地址、電話及聯絡人資料：

13. 產品銷售種類(可複選)：☐生產合約 ☐給批發商 ☐宅配直銷 ☐網路行銷
☐觀光休閒 ☐交給有機店家 ☐外銷(至)
☐其他：

14. 誰負責運輸有機產品？ ☐自己 ☐買主 ☐物流業者 ☐其他：
運送方式為何？

15. 運輸交通工具是否定期維修保養？

☐是，請提供佐證資料

☐否

16. 運輸交通工具是否與非有機產品共同使用？ ☐是 ☐否

請說明原料包裝方式：

請說明半成品料包裝方式：

請說明成品包裝方式：

Ex: 包裝方式：散裝無外包裝袋、網袋、紙箱、液態桶裝、金屬桶裝、紙桶裝、塑膠袋、塑膠器冊、紙袋或其他類。

17. 如何避免運輸過程可能的污染？

☐只運送有機產品 ☐運送前先檢查運輸工具 ☐運送前先清洗運輸工具

☐對運輸公司聲明為有機產品 ☐其他

18. 有機產品於運輸與配售過程中，是否會損毀其外包裝上之標示及有關說明？

☐是 ☐否

19. 客戶申訴抱怨之管道為何？ ☐電話☐傳真☐網站☐其他：

是否建立並保存相關紀錄表單？

☐是，請附表說明

☐否

20. 作業/管理人員是否派員參加有機訓練相關課程？

☐是，請檢附訓練課程證書或證明

☐否

21. 品質監測計劃：（請勾選適用者）

☐原料購買前之檢驗☐進料時之檢驗☐生產過程中之檢驗☐成品檢驗

☐其他（請說明） _____

檢驗結果之產生：

☐由供應商提供報告：

☐自主抽樣送檢

上述項目請提供最近一次送檢項目及報告內容請以附件方式檢附。

22. 您是否備有【有機完整性計畫】，並指出潛在性混雜及 / 或污染的關鍵點？

☐ 是，請附表說明

☐ 否，若否，請說明執行管理方案與實際隔離設施、以防止平行生產時，有機與非有機產品的混雜，並且防止有機生產、管理作業與產品和禁用物質接觸。

四、銷售：

1. 經營行銷種類(可複選)：☐生產合約 ☐給批發商 ☐宅配直銷☐在農場銷售

☐給中盤商☐網路行銷 ☐觀光休閒 ☐教育體驗 ☐民宿 ☐農產品加工

☐交給有機店家(至)

☐其他： .

2. 您是否打算於產品上貼有機驗證標章？ ☐是 ☐否

3. 是否自行張貼驗證標章？ ☐是 ☐否

4.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標示所用文字，以中文正體字為之，並得輔以外文及通用符號。但專供外銷者，不在此限。 ☐是 ☐否

5. 有容器或包裝之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於販賣時，應標示下列事項，請逐一確認目前包裝是否正確標示(若有，請打勾)：

☐ (1)品名。(屬有機農產品者，應一併標示有機文字；屬有機轉型期農產品者，應一併標示有機轉型期文字。)

☐ (2)原料名稱。(其為二種以上混合物時，應依其含量多寡由高至低分別標示之。但單一原料製成且與前款品名完全相同者，得免標示原料名稱。)

☐ (3) 農產品經營者名稱、電話號碼及地址。(但進口之有機農產品，應標示其進口業者之名稱、地址及電話號碼。)

☐ (4) 原產地(國)。但已標示製造廠或驗證場所地址，且足以表徵原產地(國)者，不在此限。

(4.1) 我國境內驗證者，以含量不低於百分之九十五之原料原產地(國)或或含量最高之前三項原料原產地(國)為標示。但原料經於國內加工後已產生實質轉型者，除以為國產品之文字為標示，應另於含量最高之前三項原料名稱之後，以括號方式標示有機原料之實際產地(國)。(4.2) 進口有機農產品依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認定之原產地(國)為標示。

☐ (5) 驗證機構名稱。但已使用驗證機構標章為標示者，得免標示。

☐ (6) 驗證證書字號。符合有機農業促進法第十七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之進口有機農產品者，應標示同意文件之字號。

☐ (7) 有機同等性之國家或世界貿易組織會員有機認證合格之驗證機構，於該國或會員境內驗證合格，並由進口業者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審查合格，取得同意文件規定之進口有機農產品者，應標示同意文件之字號。

五、紀錄：有機農糧產品驗證申請應具備可追溯之文件

(一) 請逐一確認在有機生產中所保存的紀錄是否包括以下資料，若有，請勾選並與本申請書一併附上以作為申請驗證文件，供本公司稽核員查閱：

☐ 申請者合法證明文件(負責人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登記證等)

☐ 有機完整性計畫書

- ☐ 驗證產品加工、分裝及流通之流程圖
- ☐ 申請者合法證明文件(負責人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登記證等)
- ☐ 驗證產品加工、分裝及流通之流程圖
- ☐ 廠區配置圖
- ☐ 地點路線說明
- ☐ 有機原料供應商一覽表，內容必須包括：有機原料供應商名稱、驗證類型(有機、有機轉型期)、通過驗證品項、實際交易品項、驗證面積、驗證證書有效日期、驗證單位名稱、證書字號及預估年產量。
- ☐ 有機原料有機驗證通過證書或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內容應包括：外國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及地址、產品名稱及批號、產品重量或容器、進口業者或買方名稱、驗證機構名稱或地址、簽發日期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項目)
- ☐ 產品規格表
- ☐ 飲用水水質檢測報告
- ☐ 鍋爐水處理劑、清潔劑、消毒劑之 MSDS
- ☐ 環境/人員衛生管理計畫及記錄
- ☐ 衛生及廢棄物管理計畫
- ☐ 設施、設備及場地之清潔與管理紀錄
- ☐ 三個月以上有機加工生產記錄，含批號管理相關記錄表單及佐證單

- ☐ 包材材質證明及溶出試驗報告
- ☐ 運輸交通工具定期維修保養紀錄
- ☐ 客訴抱怨處理單
- ☐ 作業/管理人員參加有機訓練相關課程佐證資料
- ☐ 產品標示
- ☐ 有機原物料或有機成品為進口品，未能檢附相關文件。
- ☐ 設置有害生物防治陷阱和監測器的管理地圖及使用防治之計劃與物質安全資料表 SDS
- ☐ 有機驗證申請繳費單
- ☐ 其他：
- ☐ 所有的操作紀錄須保留 5 年。

(二)在非有機(未驗證)加工、分裝過程所保存的紀錄，請逐一確認是否包括以下資

料，若有，請勾選：

☐ 產品規格表

☐ 三個月以上有機加工生產記錄，含批號管理相關記錄表單及佐證單
據，完成產品追蹤追溯之附件表單

(包括：)

☐ 其他：

六、其他：從業人員要求

1. 是否有指定特定製程管理人員？

☐ 是，人員：

☐ 否

2. 指定特定製程管理人員是否每年接受至少四小時或每三年接受至少十二小時有機產品相關操作訓練？

☐ 是，請附件說明：

☐ 否

★將本申請書和其他的附加文件影印留底做為您自己的紀錄。

最適合聯絡您的時間是：

☐ 上午 11:00 以上

☐ 中午 11:00-:15:00

☐ 下午／晚上 15:00 以後

申 請 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